



##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2

## 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海尔·塞拉西·格塔丘先生(埃塞俄比亚)

## 一. 引言

1. 第五委员会以前在议程项目 122 下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见 A/57/604 号文件所载的委员会报告。
2. 2003 年 3 月 3 日、4 日和 28 日，第五委员会第 39、40 和 45 次会议恢复审议这一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期间所作的发言和提出的意见反映在相关的简要纪录(A/C.5/57/SR.39、40 和 45)中。
3. 为进一步审议这一项目，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报告(A/57/451)；
  - (b)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西非援助人员对难民性剥削的调查的报告(A/57/465)；
  - (c)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管理审查的报告(A/57/488)。

## 二. 提议的审议

## A. 决议草案 A/C.5/57/L.60

4. 3 月 28 日，在第 45 次会议上，项目非正式协调员博茨瓦纳代表、代表主席提出了题为“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5/57/L.60)，并口头订正了序言部分第二段，把“**还回顾**”改为“**又回顾**”。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 5/57/L. 60 (见下文第 10 段，决议草案一)。

### B. 决议草案 A/C. 5/57/L. 61

6. 3 月 28 日，在第 45 次会议上，项目非正式协调员博茨瓦纳代表、代表主席提出了题为“关于西非援助人员对难民的性剥削的调查”的决议草案(A/C. 5/57/L. 61)，并作出口头订正如下：(a) 执行部分第 8 段，删除“酌情将人道主义援助人员的具体责任纳入行为守则”中的“酌情”二字；(b) 执行部分第 10 段，把“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对不论年龄和性别为何的人，……所犯罪行”改为“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对不论年龄和性别为何的人，所犯……罪行”。

7.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 5/57/L. 61 (见下文第 10 段，决议草案二)。

8. 决议草案通过后，南非(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和印度代表发了言，对其立场作出解释。

### C. 推迟对一份报告的审议

9. 委员会关于推迟审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管理审查的报告(A/57/488)的决定，见 A/57/648/Add. 1 号文件。

##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10.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决议草案一

#### 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18 B 号和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44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46 号决议，

审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年度报告，<sup>1</sup>

1. 赞赏地注意到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工作；
2. 注意到监督厅的年度报告；<sup>1</sup>

---

<sup>1</sup> 见 A/57/451。

3. **欢迎**监督厅继续努力与其他监督机构，包括审计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协调其方案；

4. **强调**需要适当监督和记录维持和平装备，需要有适当的库存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需要充分控制特派团账户和遵守采购准则，并请秘书长确保有关部门和维持和平特派团充分执行监督厅适用的建议；

5. **鼓励**监督厅继续协助确保更有效地利用本组织的资源，并在整个组织内加强问责制；

6. **关切地注意到**监督厅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处在其运作和行政管理方面各问题领域的调查结果，并请秘书长确保充分和快速地执行监督厅极为重要的有关决议。

## 决议草案二

### 关于西非援助人员对难民的性剥削的调查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18 B 号决议和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44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3 月 28 日第 1400(2002)号决议第 14 段和安理会 2003 年 1 月 30 日第 1460(2003)号决议第 10 段，

**审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西非援助人员对难民性剥削的调查报告，<sup>2</sup>

**认识到**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在保护和帮助易受伤害的人、特别是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方面的重要作用和责任，表示赞赏他们绝大多数人在此方面所做的宝贵努力，

**表示严重关切**在西非和其它地区对易受伤害的人，特别是对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进行性剥削和性虐待的事件，

**强调**所有参加人道主义和维持和平行动的人必须在行为和接受问责方面达到最高标准，

1. **注意到**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西非援助人员对难民性剥削的调查报告；<sup>2</sup>

2. **表示严重关切**的是，难民营和社区状况可能使难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容易受到性剥削和其它形式的剥削；

3. **谴责**对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的任何剥削、特别是性剥削，并呼吁将此类可耻行为的肇事者绳之以法；

<sup>2</sup> 见 A/57/465。

4. **强调**应在人道主义危机中创造没有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环境，特别是在所有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的保护和援助职责中纳入防止和对付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内容；

5. **赞赏地注意到**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关于在人道主义危机中免受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工作队拟订的《行动计划》，<sup>3</sup> 鼓励所有有关机构有效、适当地执行该计划；

6. **请**秘书长确保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及其执行伙伴，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和联合国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建议采取的补救和预防措施酌情推广到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难民营、与难民有关的行动和其它人道主义行动；

7. **又请**秘书长确保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在所有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人道主义行动中建立明确、一致的程序，以便不偏不倚地举报和调查涉及性剥削及有关罪行的事件；

8. **鼓励**联合国各组织、各基金和方案、各专门机构及非政府组织酌情将人道主义援助人员的具体责任纳入行为守则，以防止和适当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事件，并采用适当的惩戒程序处理此类侵权行为；

9. **确认**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及部队派遣国在各自权限范围内的共同责任，以确保追究所有在人道主义和维持和平行动中犯有性剥削和有关罪行者的责任；

10. **请**秘书长确保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保存有关资料，记录对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对不论年龄和性别为何的人，所犯性剥削和有关罪行的调查情况，以及就此采取的所有有关行动；

11. **回顾**其关于在大会议程有关项目下审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各项报告的决定；

12. **请**在秘书长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报告采取措施时，除别的以外，迅速开始执行本决议，包括尽快发布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公告，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包括提供资料，说明揭发的性剥削新案件及就这种案件采取的措施。

---

<sup>3</sup> 见 A/57/465，附件一。